

# 漫畫天地

圖：仇錫榮、游建國



## “流美”生活

美国梦 (二十四) 仇錫榮 画



## 江河奇緣(1/2)

■山風

少年虎兒總喜歡在放學後，偷偷溜到離家不遠的江邊玩。說偷偷，是因為爹爹不准，媽媽嚇唬他說，江邊常有妖怪出沒。

虎兒不信，他愛江邊，撿個石頭往水裏扔，激起許多水花，也激起許多年少思緒：“煙霧朦朧的江上游，可住有神靈？河對面的人家可有與自己年齡相仿的少年？”

虎兒不是魚家子弟，沒有船可泛舟江河，他心裏想呀，有一條船就好了，他天天都可坐在船上寫作業，想故事。

虎兒就這麼癡癡的，迷迷糊糊在江邊長大了，雖然江上迷霧重重，可虎兒從來沒遇上什麼妖怪，只有一位天天到江邊來洗衣服的老婆婆。這老婆婆從來就不與虎兒交談，也不干涉虎兒的活動，久而久之，虎兒當江邊一個人都沒有。

這天，虎兒又到江邊來玩，發現沙灘上有好看的石頭，他一路向江邊尋了去，不想看得癡了，一腳踩空，身子向江邊側了去。虎兒心想不好，兩手向空中一抓，卻什麼也沒抓到，就“撲通”一聲掉進江去了。

虎兒雖在江邊長大，卻不會游泳，他一落水，心中就急了，兩手撲騰撲騰想浮出水面喊救命，可每喊一聲救命，水就直

灌了進來，人又往水中一沉。

虎兒心中一涼，心想小命休矣，乾脆把心一橫，眼一閉，任河水沖了去。正飄流間，也不知過了多久，突然覺得有人往上一舉，虎兒眼前一亮，上了一條船。

其實虎兒在水中的時間不過幾分鐘而已，故馬上清醒過來。原來一位與他年齡相仿的少年，撐了一條船過來，及時跳進水中，救了他。

虎兒見這少年眉清目秀，十分俊美，心中感激，但卻說不出話來，只呆呆地望著少年出神。少年“撲滋”一聲笑出聲來，用竹竿敲了敲虎兒說：“你不會游泳呀？”

虎兒有些不好意思說：“本來想學的。”

“我叫江聰，人們都叫我聰兒。”  
“我叫虎兒，住在那邊。”虎兒用手一指江邊幾間孤零零的小屋。

不一會兒，虎兒、聰兒就熟悉了。這時虎兒才注意到他們乘坐的船有些奇特。這船不象普通的船樣子，但虎兒也說不上那個地方不對，這船雖小但坐兩個小孩還是可以的。

虎兒、聰兒就算認識了，這說也奇怪，這從未在江邊露過臉的聰兒，從此天天都在放學後撐著那條奇特的船過來，接虎兒

上船，撐到江心，虎兒、聰兒一齊做功課，一齊分享沒有多少的糖果，從來都不吵架。

這兩少年雖年紀相仿，但聰兒救過虎兒一命，虎兒視聰兒為英雄，崇拜他。而這聰兒也不簡單，除了會對學校的事東問西問十分好奇之外，倒也是滿腹知識，有些故事說來虎兒聞所未聞，好象都是另一個世界的故事。

快樂的日子總是很快就過去了，轉眼虎兒就快高中畢業，虎兒聰兒談到上大學的事時，聰兒總是面有不捨之色，畢竟馬上好朋友就要各奔東西了。虎兒十分珍惜與聰兒的多年友誼，他向聰兒保證，他上大學也要想法與聰兒見面，不過聰兒一直沒告訴虎兒他想什麼樣的大學。

一天放學，虎兒因事耽誤了平常往江邊的時間，心中著急，便急急往江邊趕，正行走，突然聽到一陣喧鬧聲，虎兒循聲望去，只見一隊人馬從江邊經過，往山上走去，虎兒畢竟是少年人，好奇心重，便跑了過去，想看個究竟。

只聽有位婦人正哭：“聰兒！聰兒！你怎麼就走了呢？”虎兒一聽，不知怎的，頭上突然直冒冷汗，心中冰涼。

(下期續)



## 飄飄灑灑的雨 ■山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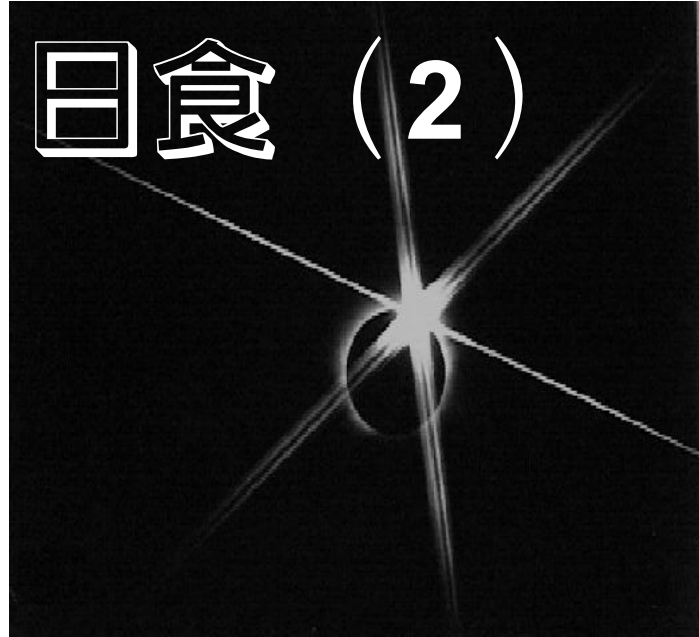
白雲托不住我的重，  
撒手讓我飛舞空中，  
飄飄灑灑，滿天飛花，  
滿了人間，滿了天龍。

悲傷的人與我認同，  
說我是淚灑蒼穹，  
憤怒的人與我認同，  
說我是上天哀痛。

可我還是我，  
飄飄灑灑，滿了天龍。

詩人說我柔情萬種，  
因我化為萬縷輕絲，繞風，  
軍人說我豪氣萬丈，  
因我化為萬支利箭，破空。

可我還是我，  
飄飄灑灑，滿了天龍。



■施璋

(二)

街上的行人都戴著手錶，金銀鋼鐵，嵌著各種真假寶石。式樣新奇，光亮豔麗，大都是 21 世紀流行的款式。他們有時故意亮一亮，彼此炫耀著做工、品牌、質地、樣式。或有幾個趕不上潮流的，就有些膽怯，路都走得不那麼名正言順。

王覺得自己醒了，看著別人都像是一個個夢遊的人。頭上雲彩的亮度很高，掛在樓腰上，像一塊名貴的佩玉。街沿的高樓，曬臺都空著，沒有懸掛衣褲和人頭，毫無生氣，像沙盤上的模型。樹也是整齊齊的，沒有鳥巢。鳥都去了哪里？據說有專門的鳥市，買賣籠子裏的鳥。它們並不在乎主人的更替，也不在乎與誰為伴，不會害相思病，該吃時吃，該唱時唱。或有會學人語的，便向一張張陌生的臉，說同樣的話。

被兩排樹挾持的馬路，挺得筆直。可惜不夠堅硬，王不得不提起氣來行走，以免一腳踩破路面，遭至罰款。或者陷在那裏，就有糾察跑來，兜頭澆桶水泥，塑成現代“鹽柱”，警告路人。這種鹽柱，過百來步就有一個，上面貼滿了各種廣告。路旁的店，都早已開門。有的濃妝豔抹，有的虎視眈眈，有的高深莫測。王走進一家正在放血的鋪子，招呼即將跳樓的女老闆。一萍。

萍的丈夫是船員，而且遠洋。一年只有三個月守在家裏，共分兩次。其餘的時間在海上或全球的碼頭，分別扮演禁欲主義者和國際情人。丈夫帶給萍的禮物不是愛情，而是

一包包死人或活人身上扒下的衣服，不是沒有愛情，而是愛情比那衣服更陳舊。

況且，大眾品牌的“愛情”也賣不出價。上等的衣冠帶著金錢的余溫，不分級別不論種族地團結在一起，等待新的靈魂。這是萍獨守空房的報答，也是男人銜回這個家的糧食。能夠銜食回巢的男人，無論如何，都該算是好男人。女人應該和雌類動物一樣，牢記這個樸素的道理。萍是個樸素的女人，對生活沒有非份之想，對自己裏面的情感也不奢想、探索，只是跟著簡單的本能走。

王交給萍一包消毒粉和的一封信，消毒粉是醫院裏的辦公用品，信是同事李寫給他長期病人萍的。雖然王也是醫生，但從不過問萍的病情。即使萍偶爾暗示想換個醫生，王也堅拒。並非為了與李的友誼，而是四壁眾多的女人衣服讓王怯懼。萍的家掛滿了衣物，衣和人一樣，騎著時全無個性，一但掛起便生動而又風韻。好像那些死人的魂魄附在上面，固執地要求重演生前的戲。

王希望自己不相信鬼魂，但他敏感的神經卻天天面對著鬼魂們真實的舉止，他弄不懂別人怎麼能對此熟視無睹。因為看得見鬼魂，就覺得如今的世界擠得實在曆害。天天與它們肩擦著肩，鬼魂們的心思就無端地進出於他的思想。他怕這些衣服，怕鬼魂們不甘心生活的結束，重又附體於他，讓他認真地演些與自己不相干的悲喜劇。

王豎起全身毛髮，從那間陰氣逼人的鋪子裏逃出。身後飄起一片女人的笑聲，像條影子，悠悠地跟著他，甚至貼緊他的後背，一絲絲鑽進他的靈魂。他仿佛看到一盞孤燈，一把尚未搖定的椅子，扶手上搭了件黑紗衣。

王雖然害怕，手裏仍握著那團透明的黑紗，那是萍送給他的報酬。萍知道方，萍很有大家風範。若是一夫多妻制，王認為萍可立為正室，方只能作妾。只是王沒有妻妾成群的命，他生在新中國，又活在一個性慾退化的年代。

他獨自逃進路邊的一隻紅燈籠，撥通電話。方猶豫了五分鐘（王聽到聲音又塞入幾枚硬幣）。在禮物的誘惑下，或更準確的說，是在自己美麗幻影的召喚下，方答應 10 時去紅房子赴約。但特別聲明：莫談婚事。

王認為這是此地無銀三百兩。他很想就不談婚事，其實這婚事對他來說，也是可有可無的事，只是順著慣例走到這步。王的內心厭倦這種毫無激情的“生活慣例”。但他現在醒著。醒著，就沒有權利厭倦你改變不了的東西。

王想不到一件連衣裙就讓對方赴約了，“相對論”似乎用不上。不由悻悻地只盼她的聲明能認真，讓求婚增加些險阻。現代男人依舊喜歡克服困難，這種英雄品格是男人的天性。（下期續）